合同编号：【 】

技术转让（申请权转让）合同

 项目名称：

 受让方（甲方）：

 让与方（乙方）： 合肥工业大学

 签订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

 有效期限： [ ]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填写说明

一、本合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转让（专利申请权）合同示范文本，各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可推介技术合同当事人参照使用。

二、本合同书适用于一方当事人（让与方、原专利权人）将其发明创造专利申请权转让受让方，受让方支付约定价款而订立的合同。

三、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在“受让方”、“让与方”项下（增页）分别排列为共同受让人或共同让与人。

四、本合同书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五、合同双面打印，合同需盖骑缝章。

 本合同乙方拥有 的技术发明创造，甲方受让该项技术发明的专利申请权并支付相应的转让价款。双方就此项专利申请权转让事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本合同转让的专利申请权：

1．为 （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

2．发明人/设计人为： *所有发明人*  。

3．专利权人： 。

4．专利申请日： 。

5、专利申请号： 。

第二条 乙方在本合同签署前实施或转让本项发明创造的状况如下：

1. 乙方实施本发明创造的状况（时间、地点、方式和规模）：

 。

1. 乙方许可他人使用本发明创造的状况（时间、地点、方式和规模）： 。
2.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有义务在 日内将本发明创造专利申请权转让的状况告知被许可使用本发明创造的当事人。

第三条 为保证甲方有效拥有本项专利权，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以下技术资料：

1． 权利要求书复印件；

2． 说明书复印件 。

第四条 乙方向甲方提交技术资料的时间、地点、方式如下：

1．提交时间： 本合同签订生效，全部转让价款到位后7天内 ；

2．提交地点： 合肥工业大学 ；

3．提交方式： 纸质材料 。

第五条 本合同签署后，乙方收到专利转让款后协助甲方，由甲方负责在10日内办理专利申请权转让登记事宜，专利权转让登记中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支付。

第六条 乙方应当保证其专利权转让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如发生第三人指控甲方侵权的，乙方应当 协商解决 。

第七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该项专利申请权转让的价款及支付方式如下：

1. 专利申请权的转让价款总额为： ；

2. 专利申请权的转让价款由甲方一次性支付乙方。

3. 甲方负责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本合同签订生效后XXX日内一次性以电汇形式或现金形式交纳本专利转让价格总额XXX万元人民币的全款 。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户 名： 合肥工业大学

开户银行： 中行合肥宁国路支行

地 址： 合肥工业大学屯溪路193号

帐 号： 176703468988

第八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生效后，甲方专利申请被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驳回的，乙方不退还已收取的转让费用。

第九条 双方确定：

1.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取得专利权的，乙方应按以下约定实施或使用该发明创造： 。

2. 本合同生效后，该项专利申请在专利公开前被驳回的，双方按以下约定实施或使用该发明创造： 。

第十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履行中，任何一方不得以下列方式限制另一方的技术竞争和技术发展：

1． 技术保密 ；

2． 限制再研究 。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

1. 甲方有权利用乙方交付专利申请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归 甲 方所有。

2. 乙方有权在已交付甲方专利申请权后对此发明创造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归 乙 方所有。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办法

1. 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争议的，应按合同条款友好协商自行解决。

2. 双方不能协商解决争议的，提请专利管理机关调处，对调处解决不服的，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项目实施的沟通协调 。

第十四条 双方确定，出现因发生不可抗力等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发生不可抗力；

2．其他 无 。

第十五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受让方（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签名章）

住所地：

项目负责人： 联系人： 电话：

通讯地址：

电子信箱： 传真：

 年 月 日

让与方（乙方）： 合肥工业大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400016984P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签名章）

住所地： 安徽省合肥市屯溪路193号

项目负责人： 联系人： 电话：

通讯地址：

电子信箱： 传真：

 年 月 日